



#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 適用於2015年6月12日舉行的 201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_\_\_\_\_  
寓 \_\_\_\_\_

(附註1) 為 \_\_\_\_\_ 股(附註2)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  
股份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 \_\_\_\_\_

寓 \_\_\_\_\_

或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表(附註3)，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2015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1樓舉行的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並以本人／吾等名義按下列指示投票(並根據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章程行使委任代表所獲賦予的一切權利)：

普通決議案(附註11)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非公開發行」)條件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修改本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附註11)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4.	審議及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發行本公司股份的特別授權的議案；		
5.	在第4項決議案獲得通過的前提下，審議及批准下列有關根據特別授權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方案的決議案(逐項審議)：		
	5.1 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5.2 發行方式及發行時間		
	5.3 定價基準日		
	5.4 發行價格及定價方式		
	5.5 發行數量		
	5.6 發行對象及認購方式		
	5.7 限售期安排		
	5.8 股票上市地點		
	5.9 募集資金數額及用途		
	5.10 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前滾存未分配利潤的安排		
	5.11 決議的有效期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非公開發行預案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認購對象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非公開發行涉及關聯交易事項的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或本公司董事會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相關事項的議案。		

日期：2015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_\_\_\_\_ (附註5及6)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寫股東名冊內所示的全名及地址。
2.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全部股份有關。
3. 有資格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其他人士為委任代表，請將「或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下擬委任代表的全名及地址。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的股東，但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4. 注意：閣下如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號。如欲委任代表僅代表部份股份數目作出投票，請在有關欄內註明所投票的確切股份數目以代替「✓」號。於會上投票表決時，有權投兩票或以上的股東（包括其委任代表），無需以相同方式盡投其票。如無在任何欄內加上「✓」號或註明所投票的確切股份數目，則委任代表將有權酌情決定如何投票。至於召開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而正式提呈大會的決議案（或其修訂），委任代表有權酌情決定如何投票。
5. 如屬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在排名於首的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有關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聯名持有人的排名次序釐定。
6.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地址為本公司的H股股份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8.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9.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於遞交本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遭撤回論。
10. 本公司將由2015年5月5日（星期二）至2015年6月12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於2015年5月4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將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11. 各項議案之全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27日的大會通告內。